

证券代码：000890

证券简称：法尔胜

公告编号：2023-039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大会有关情况

-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
-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- 股权登记日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- 提案人：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泓昇集团”）
- 临时提案的程序说明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。2023 年 5 月 11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泓昇集团发来的《关于向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议将《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。

公司董事会对上述《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的议案》内容进行了审议及表决，表决获通过，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此外，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，认为本次增加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资格、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故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2023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。

鉴于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为提高效率，公司控股股东泓昇集团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提案资格的审查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泓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。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泓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3%，符合相关规定对于临时提案人资格的条件。泓昇集团本次提交临时提案的程序和提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三、股东大会通知事项变化情况

除增加《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的议案》外，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公告的原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

增加临时提案后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12日